

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 补充资料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在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开的部门决算数据基础上，现对部分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一、“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5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32 万元，主要原因：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是 2015 年 3 月机构改革后成立的政府职能部门。

支出决算数比 2014 年增加 0.3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2015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预算。201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保持不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
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2015 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01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保持不变。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3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是 2015 年 3 月机构改革后成立的政府职能部门。2015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4 年度增加 0.32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是 2015 年 3 月机构改革后成立的政府职能部门。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2015 年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